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二年七月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一、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二、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三、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

1、《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2、《关于补选董事薪酬的议案》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7 月 4 日下午 14:10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7 月 4 日。

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泰兴市大庆西路宝塔湾济川药业办公楼

主持人：董事长曹龙祥先生

序号	会议议程
一	参加现场会议人员签到、就座，律师核查参会股东资格
二	宣布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代表及代表股数；介绍公司参会董事、监事及列席高级管理人员；主持人宣布大会正式开始
三	主持人提名监票人、计票人，由过半数参会股东举手表决通过
四	宣读议案，提请股东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2、《关于补选董事薪酬的议案》
五	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回收表决票，监票人、计票人、见证律师共同负责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六	通过交易系统统计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主持人宣布各项议案表决结果
	见证律师发表法律意见
	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主持人宣布大会结束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4 日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股东大会顺利召开，特制定大会须知如下，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

一、公司证券部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资料方面的事宜。

二、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在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终止登记。未签到登记的股东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

四、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股东行使上述权利应当遵守大会秩序，每次股东发言和质询的时间原则上不得超过 5 分钟，内容应围绕本次大会的议案。

五、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现场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股东大会在进行表决时，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不可进行大会发言。

六、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权益。

七、会场内请勿大声喧哗，任何人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和会议程序。对于影响股东大会秩序和损害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主持人将按规定加以制止。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4 日



议案一：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董事刘俊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8 日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根据《公司法》及《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经对董事候选人任职经历、职业资格等方面的严格审查，提名曹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候选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4 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曹伟先生，男，1986 年 9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济嘉投资有限公司经理、宁波济嘉投资有限公司经理、济川（上海）医学科技有限公司经理、陕西东科制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上海贞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南京逐陆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联席总经理。



议案二：

关于补选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董事刘俊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8 日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根据《公司法》及《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曹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一审议）。公司薪酬委员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为了更好地体现“责任、风险、利益相一致”的原则，依据该董事的工作任务和责任，拟定曹伟先生年度薪酬标准为税前 180 万元，由基础年薪 90 万元和绩效奖励 90 万元两部分组成，绩效奖励根据公司总体经营目标的实现情况，并结合其个人的绩效考核情况发放，实际发放的绩效奖励以绩效奖励标准为基础，可以上下浮动 50%。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4 日